

证券代码：871296

证券简称：风炫文化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22 号领展企业天地 15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闫华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